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4-059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2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18日、5月10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Contains 1 row of data.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公司此次投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担保债券等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Contains 10 rows of data.

证券代码:688622 证券简称:禾信仪器 公告编号:2024-054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4日(星期三)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12月0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2月04日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04日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周展先生 董事、总经理:徐向东先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陆万里先生 财务总监:孙建德先生 独立董事:陈明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04日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27日(星期三)至12月0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b@hxmass.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0-82071910-8007 邮箱:zqb@hxmas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以下简称“本次授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授信额度在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年度授信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年度授信额度及担保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2024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票据贴现、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贸易融资、进出口押汇等,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期限等条件以相关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为提升融资授信效率,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以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票据、商业承兑票据、土地、房产、设备、专利等资产为自身融资业务提供担保,预计2024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50亿元。前述担保仅限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全资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等,不包括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外的主体提供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保类型,实际提供担保的金额以正式签署的合同为准。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并可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进行内部调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展先生拟为公司(不含全资子公司)在前述授信额度内贷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本次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情况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埔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380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12个月,授信款项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业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展先生及全资子公司昆山禾信质谱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本次授信及担保事项是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授信有效期、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办理了公司融资及担保的具体事宜,并签署了相关法律文件,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州禾信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4-087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图生物”)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具体如下:

一、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具体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编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编号, 注册证有效期, 预期用途. Contains 4 rows of data.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3568 证券简称: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4-092 转债代码:113652 转债简称:伟2转债 转债代码:113683 转债简称:伟2转债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关于变更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公司2024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公司债券(以下简称“伟24转债”)的保荐人,原委派徐天全先生、魏乃平先生作为“伟24转债”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魏乃平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中信建投证券现委派韩勇先生接替魏乃平先生继续履行“伟24转债”持续督导责任。韩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变更后,“伟24转债”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徐天全先生和韩勇先生,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和上海证交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于魏乃平先生在本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5日

附件:韩勇先生简历 韩勇先生,保荐代表人,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信建投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执行总经理,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有:光大光电首次公开发行、大连路明首次公开发行、桂龙药业首次公开发行、江苏新泉首次公开发行、熊鼎生物首次公开发行、瀚博高新精选层挂牌、伟明环保可转债、新泉股份可转债、上海沪工可转债、江丰电子可转债、宁波韵升可转债、鑫科材料非公开发行、华翎股份非公开发行、中牧股份非公开发行、证通电子非公开发行、京东方非公开发行、禾嘉股份非公开发行、首农集团可转债、中农集团可转债、中牧股份可转债、世茂建设可转债、北京电子可转债、彩虹股份重大资产重组、海虹控股重大资产重组、汇通能源重大资产重组、海立股份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农资源恢复上市等。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4-088 债券代码:113664 债券简称:大元转债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防范金融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切实保障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发展战略制定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要从事各类泵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提供相关服务,是拥有数十年品牌历史的全球知名品牌民用水泵提供商,同时也是国内屏蔽泵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及领军企业。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以主业发展为核心,秉持“全心全意做好泵”这一企业精神及理念,坚守专业化发展战略,深耕泵业市场,矢志成为具备国际一流竞争力的大型泵业企业集团。2025年,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营业务发展,与时俱进推动自身优化改革,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

(一)加大产品技术研发投入 公司将继续落实“先声研究院”计划,搭建公司的“研发大数”,提升整体研发投入效率,推动公司技术研发能力的进一步提升;积极推动公司产品技术创新能力的提升,培育高价值的产品技术专利,针对性提升技术专利的规模及质量。

(二)推动生产力的智能化、高效化改造 公司将继续按计划推进合肥新产能基地建设进度,并推动温岭新工厂的精益化改造,在两块新产能基地建设的基础上,结合运用数字化生产管理系统,引入智能化、自动化设备,推动公司软硬件设施的更新改进,从而推动公司生产效率提升。

(三)完善业务布局市场,深化业务服务水平 业务层面,公司将以现有的产品、业务为基础,在巩固优势领域的同时加大产品储备力度,把握新的市场机会;开拓业务新市场,关注“一带一路”等出海相关机遇,建立和完善服务于全球化市场的供应及服务体系,为业务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强化品牌知名度提升 公司将继续坚持多品类的品牌运营策略,在业务稳步发展的同时巩固、发扬自身的品牌优势,持续提升“大元”“新沪”“雷客”品牌的知名度,助推公司产品及业务战略的未来发展。

二、坚持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 公司始终注重规范运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4年,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落实了具体措施,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

2025年,公司将充分发挥稳定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的作用,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及管理层的”治理结构重大决策的科学性、规范性,并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要求常态化开展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其他重大事项的日常管理,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持续关注新的监管政策,结合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持续完善《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三、保持高质量的信息披露水平

Table with 10 columns: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关联,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Contains 10 rows of data.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1,0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5 证券简称:生意宝 公告编号:2024-031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生意宝;证券代码:002095)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内(2024年11月22日、2024年11月25日)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公司控股股东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6. 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

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1月-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86,761.28元。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沟通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24-081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054;证券简称:德美化工)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2日、11月25日)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1月-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86,761.28元。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关沟通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网盛生意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24-081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2054;证券简称:德美化工)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2024年11月22日、11月25日)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6.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披露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年1月-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86,761.28元。

3.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